

证券代码：872235

证券简称：瀚天智能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 变更日期：2023 年 1 月 1 日

(二)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根据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公司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即租赁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本公司对该交易初始确认所产生的新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三) 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

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按照国家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变更公司会计政策。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按照国家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变更公司会计政策。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采用追溯调整法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2022年1月1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面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的规定进行处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和(2022)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174,043,800.82	54,418.62	174,098,219.44	0.03%
负债合计	82,015,316.03	54,418.62	82,069,734.65	0.07%
未分配利润	9,510,956.89	0.00	9,510,956.89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2,028,484.79	0.00	92,028,484.79	0.00%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92,028,484.79	0.00	92,028,484.79	0.00%
营业收入	105,357,381.10	0.00	105,357,381.10	0.00%
净利润	-10,092,748.08	0.00	-10,092,748.08	0.0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092,748.08	0.00	-10,092,748.08	0.00%
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0.00	0.00%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